

舟曲县地震局文件

འབྲུག་ཁུ་ཁྱོད་ས་ཡོམ་རྩམ་གྱ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
舟震字（2025）38 号

签发：刘拓

舟曲县地震局 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分级分类监管制度 实施报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的决策部署，以及《甘肃省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地震安全性评价单位信用监管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等省、部相关工作要求，舟曲县地震局立足防震减灾工作实际，建立健全以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制度，通过差异施策、信用赋能，推动监管效能与服务质量双提升，现将制度建立及实施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制度建立背景与核心目标

（一）建立背景

社会信用制度是市场经济基础制度，以信用评价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是新型监管机制的核心内容。当前，防震

减灾领域市场主体信用状况参差不齐，传统“一刀切”监管模式存在效率低、成本高、精准度不足等问题。为响应“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和治理机制”要求，结合甘肃省“全面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”工作部署，我局聚焦地震安全性评价单位、防震减灾相关企业等监管对象，构建科学规范的分级分类监管制度，实现“守信者受益、失信者受限”的监管闭环。

（二）核心目标

1. 构建“信用评价+精准监管”体系，破解传统监管痛点，提升防震减灾领域监管专业化、智能化水平；
2. 优化营商环境，对守信主体给予激励支持，降低合规成本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；
3. 强化失信约束，规范市场主体行为，防范防震减灾工作风险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；
4. 推动信用信息共享共用，形成跨部门协同监管合力，夯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基层基础。

二、制度核心内容

（一）明确评价对象与信息来源

1. 评价对象：覆盖在本县行政区域内从事地震安全性评价、防震减灾技术服务、相关工程建设等活动的企业、社会组织及从业人员，重点监管地震安全性评价单位。
2. 信息来源：以省级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为基础，整合行业监管数据、行政处罚记录、表彰奖励信息、项目成果质量评审情况等，形成“公共信用+行业

信用”的综合评价数据池，涵盖基础信息、行为良好信息和失信行为信息三大类。

（二）规范信用分级标准

参照国家及甘肃省统一分类要求，结合防震减灾行业特点，将监管对象信用等级划分为优（A）、良（B）、中（C）、差（D）四个等次，细化为九个具体等级：

优等次（A、A-）：85分以上，无失信记录，项目成果优质，合规意识强；

良等次（B、B-）：70-85分（含），无严重失信记录，项目成果合格，配合监管良好；

中等次（C+、C、C-）：50-70分（含），存在轻微失信行为或项目成果偶有瑕疵；

差等次（D、D-）：50分（含）以下，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，直接认定为D-级。

（三）制定差异化监管措施

1. 优等次（A、A-）：激励式监管

日常监管：年度抽查比例不超过3%，减少检查频次，实行“无事不扰”；

政务服务：开通行政审批、政策申请“绿色通道”，实行容缺受理、优先办理；

激励支持：在招投标、评优表彰中予以倾斜，推荐参与重大项目合作，公开表彰诚信典型。

2. 良等次（B、B-）：包容式监管

日常监管：年度抽查比例不超过10%，按常规频次开展

5 个工作日内申请复核，核查属实的及时调整评价结果；

3. 信用修复机制：明确失信行为修复条件、流程及时限，对主动纠正失信行为、消除不良影响的主体，按规定恢复信用等级；

4. 信息安全机制：加强信用信息安全防护，严格规范信息查询使用权限，严禁泄露、篡改信用信息。

三、制度实施成效

（一）监管效能显著提升

通过精准分级、差异监管，实现“重点抓、抓重点”，监管资源向高风险对象集中，累计开展信用核查 156 次，重点监管对象违法违规发生率下降 70%，检查效率提升 60%，未出现监管遗漏或违规审批情况。

（二）市场环境持续优化

截至目前，共完成 83 家监管对象信用评价，其中 A 级单位 12 家、B 级单位 45 家、C 级单位 21 家、D 级单位 5 家。守信激励政策让家。守信激励政策让优质企业获得更多发展机遇，失信约束让违法违规行为无处遁形，市场主体合规意识明显增强，诚信经营氛围日益浓厚。

（三）服务质量不断升级

对守信主体推出的“绿色通道”“容缺受理”等措施，平均办事时限缩短 50%以上，企业办事成本显著降低。累计为 A 级、B 级单位提供优先服务 48 次，开展合规培训 6 场，服务满意度达 98%以上，无异议申诉案例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5个工作日内申请复核，核查属实的及时调整评价结果；

3. 信用修复机制：明确失信行为修复条件、流程及时限，对主动纠正失信行为、消除不良影响的主体，按规定恢复信用等级；

4. 信息安全机制：加强信用信息安全防护，严格规范信息查询使用权限，严禁泄露、篡改信用信息。

三、制度实施成效

（一）监管效能显著提升

通过精准分级、差异监管，实现“重点抓、抓重点”，监管资源向高风险对象集中，累计开展信用核查 156 次，重点监管对象违法违规发生率下降 70%，检查效率提升 60%，未出现监管遗漏或违规审批情况。

（二）市场环境持续优化

截至目前，共完成 83 家监管对象信用评价，其中 A 级单位 12 家、B 级单位 45 家、C 级单位 21 家、D 级单位 5 家。守信激励政策让家。守信激励政策让优质企业获得更多发展机遇，失信约束让违法违规行为无处遁形，市场主体合规意识明显增强，诚信经营氛围日益浓厚。

（三）服务质量不断升级

对守信主体推出的“绿色通道”“容缺受理”等措施，平均办事时限缩短 50%以上，企业办事成本显著降低。累计为 A 级、B 级单位提供优先服务 48 次，开展合规培训 6 场，服务满意度达 98%以上，无异议申诉案例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1. 深化信用信息共享,加强与省级信用平台、市场监管、住建等部门的数据协同,完善评价指标体系,提升评价结果精准度;

2. 扩大制度覆盖范围,将乡镇防震减灾服务机构、相关从业人员纳入分级分类监管,实现监管全覆盖;

3. 强化政策宣传解读,通过进企业、线上专题等方式,普及信用分级分类政策,引导市场主体主动提升信用等级;

4. 健全长效监管机制,持续优化差异化监管措施,加强制度执行情况跟踪评估,推动信用监管与防震减灾工作深度融合,为区域安全发展提供坚实信用保障。

